

# 江苏卡莫纳服饰有限公司

## 职工债权公示

江苏卡莫纳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莫纳公司”）因现有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到期债务，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经常熟市国发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申请，常熟市人民法院于2024年6月5日作出（2024）苏0581破6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卡莫纳公司破产清算申请。并于同日作出（2024）苏0581破60号决定书，指定江苏圣益律师事务所担任卡莫纳公司管理人。

管理人履职中，因未接收到卡莫纳公司的账册、职工名单等资料，通过常熟市人民法院查询了卡莫纳公司的涉诉涉执情况，通过常熟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调查了涉及卡莫纳公司的劳动仲裁情况，同时管理人向常熟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调查了卡莫纳公司的社保缴费职工名单和欠缴费情况。通过上述部门的调查，现核实卡莫纳公司的职工债权为零。

职工、利害关系单位或个人如对本次公示的职工债权数额有异议的，可自公示之日起10日内向管理人提出书面异议，并附相关证据；管理人将在收到异议后再次复核、答复，如不服，也可向常熟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对本次公示的职工债权数额无异议。

管理人办公地址：常熟市黄河路18号B座5楼522

联系人及电话：杨律师 13862303766

特此公示

江苏卡莫纳服饰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4年6月19日

